

河南省
教育统计年鉴

1992年

河南省教育委员会

河南省 1992 年各级各类教育事业

统 计 分 析

1992 年,在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谈话精神的鼓舞下,全省教育战线广大教职工认真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努力工作,积极改革,勇于开拓,各级各类教育事业进一步发展。初等义务教育成果得到巩固、提高,特殊教育迅速发展,幼儿教育生机勃勃,普及初中阶段教育步伐加快。高中阶段教育有较大发展,普通高中稳中有降,职业技术教育发展迅速,中等教育结构进一步改善。普通高等教育迈上了一个新台阶,为经济建设培养各类实用人才的步伐加快。成人高等教育结束了数年徘徊局面,办学规模开始扩大,办学水平有较大提高。各类成人中初等文化技术教育广泛开展岗位培训、实用技术培训和扫盲教育,为经济建设做出了很大贡献。

一、基础教育

1. 小 学

全省小学校数42,370所、教学点10,430处,分别比上年减少185所、223处。平均每1.3个行政村拥有一所小学。小学毕业生162.4万人,招生169.53万人,学龄儿童入学率98.7%(全国平均97.2%),比上年提高0.3%。在校生936.7万人,比上年减少7.3万人,说明我省小学留级率有所降低,按时毕业率和办学效益有所提高。小学在校学生年巩固率98.9%(全国平均97.9%),应届毕业班学生毕业率97.2%,升入初中段的占68.4%(全国平均79.7%),比上年提高0.3%。在校生平均留级率5.8%。学年内辍学人数11.4万人、辍学率1.2%,比上学年下降0.4%,低于全国2.2%的平均水平。各市地小学生辍学现象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控制,辍学率平均比上年有所下降。有五个市地辍学率高于全省平均数,即:驻马店2.6%、焦作2.4%、开封1.9%、濮阳1.8%、鹤壁1.4%。

2. 学前教育

全省幼儿园2,171所,比上年增加84所;学前班教学点18,734处,比上年增加6,898处。学前教育在园(班)幼儿数达154.85万人,比上年增加23.27万人。全省3~6周岁幼儿在园率达30%以上。独立建制幼儿园在园人数29.8万人,比上年增加2.72万人;学前班幼儿数猛增至125万人,比上年增加20.5万人。

3. 普通初中

1992年,全省各地根据九年义务教育发展规划目标的要求,在多渠道筹措教育资金努力改善办学条件的同时,继续进行初中布局调整。全省普通初中校数6,104所,比上年减少411所,另有386所戴帽初中被撤销。全省平均约1.5万人拥有一所初中。毕业生84.89万人,招生110.09万人,在校生313.57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2.08万人、1.11万人和4.71万人。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61.6%(全国平均66.6%),比上年提高6.7%。在校生巩固率保持在95%以上,应届毕业班学生毕业率95.7%,升入高一级的比率达三分之一以上。上学年内普通初中辍学人数15.55万人、辍学率5%(全国平均5.78%),比上年下降0.2%。从市地情况看,辍学率较高的有:驻马店10.9%、三门峡8.5%、平顶山7.9%、开封7.3%、洛阳6.2%等。

普通初中平均规模为每校514人,城市每校748人、县镇每校671人,农村每校469人。平均每校拥有9.5个班,城市每校15.2班、县镇每校11.2班、农村每校8.7班,均比上年有所扩大。平均班额54.2人,城市49.1人、县镇60人、农村54.1人,与上年相比,县镇和农村平均班额分别增加0.3人和0.7人。按班级实有人数分组构成情况是:35人以下的班数占总班数的9.4%,36~45人的占18%,55人以上的大额班数占43.2%。城市初中35人以下的班数占13.5%,36~45人的占24.1%,55人以上的占33.1%;县镇35人以下的占5.2%,36~45人的占9.9%,55人以上的占63.4%;农村35人以下的占9.3%,36~45人的占18.3%,55人以上的占41.6%。由上述看出,县镇初中班额偏大且超标准班级比例偏高。

4. 特殊教育

全省特殊教育机构达83处。其中,盲聋哑学校61所,比上年增加15所;弱智儿童辅读学校15所,小学附设特教班7处。特殊教育招生1,504人,在校生5,153人,分别比上年增加275人和1,410人。教职工总数发展到1,381人,其中专职教师959人,分别比上年增加406人和288人。61所盲聋哑学校

教职工1,192人,其中专任教师809人,分别比上年增加372人和263人。

5. 中小学师资队伍建设

全省中小学教职工队伍发展到73.88万人,其中专任教师64.12万人。小学教职工40.33万人,其中专任教师37.55万人,分别比上年减少3,039人、3,853人;普通初中教职工23.21万人,其中专任教师19.73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432人和231人;普通高中教职工5.37万人,其中,专任教师3.76万人,分别比上年减少1,590人和695人;职业中学教职工2.13万人,其中,专任教师1.51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2,189人、1,731人。

(1) 公办教职工变动情况。上学年内全省中小学公办教职工由毕业分配、调入等因素增加63,264人,由离退休、调出及自然减员等因素减少35,063人,增减相抵净增加28,201人。中小学公办教职工总数达到48.12万人,比上年增长6.3%。其中,小学增加1.6万人,增长9.5%;普通中学增加0.6万人,增长2.5%;职业中学增加0.24万人,增长12.9%。各级教育部门接收师范本科毕业生1,327人,分配到高中及以下学校1,309人,“到位”率98.6%;接收师专毕业生7,711人,分配到初中及以下学校6,576人,“到位”率85.3%;接收中师毕业生19,877人(含中师毕业的民办教师),分配到小学、幼儿园17,154人,“到位”率86.3%。

(2) 专任教师文化水平。

统计结果表明,全省小学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的人数31.46万人,达标率83.8%(全国平均水平82.7%),比上年提高2.5%。其中增长较大的市地有:许昌+5.2%、周口+4.7%、平顶山+4.1%、开封+3.9%,新乡+3.8%,洛阳+3.6%,焦作+3.3%,信阳+3.0%等。幼儿教师学历达标人数1.3万人,达标率88.5%。普通初中学历达标教师7.92万人,达标率40.1%(全国平均55.6%),比上年提高5.2%。其中,增长较大的有:周口+7.6%、商丘+7.0%、信阳+6.9%,开封+6.3%、平顶山+5.8%、许昌+5.7%等。普通高中学学历达标教师1.61万人、达标率43%(全国平均49.1%),比上年提高2%。增长较大的有:周口+7.4%、开封+3.9%、信阳+3.7%、商丘+3.3%、许昌+3.2%等。职业高中教师学历达标率为24.6%(全国平均24.6%),比上年提高0.5%,专业课教师比例44.9%,比上年提高1.9%。职业初中教师学历达标率为32%(全国平均40.7%),比上年提高1.2%,专业课教师比例18.4%,比上年下降0.4%。截至今年9月

份,又有一批中小学专任教师陆续通过考核获得“专业合格证书”。据统计,获“专业合格证书”的教师中,小学3.2万人,占8.5%;幼儿教育642人,占4.4%;普通初中1.04万人,占5.2%;普通高中0.24万人,占0.3%;职业中学539人,占3%。

(3) 教师年龄和专业技术职称情况。

按年龄分组,全省小学教师中30岁以下的比重由上年的17.2%提高到26.8%,增长9.6个百分点;31~40岁的占37.2%,比上年下降0.3%;41~50岁的占25.4%,比上年提高0.6%;50岁以上的占10.6%,比上年提高0.3%。小学教师按职称分组:小教高级占10.8%,一级教师占33.9%,分别比上年提高0.3%和1.7%。初中教师年龄构成情况是:30岁以下的占41.2%,比上年提高1.6%;31~40岁的占28.9%(上年30.1%);41~50岁的占18.5%(上年18.9%);50岁以上的占11.4%(上年11.3%)。初中教师按职称分组:中教高级职称的占0.7%,一级教师占15.9%。高中教师按年龄分组:30岁以下的占44.8%,比上年提高1.1%;31~40岁的占19.1%(上年18.6%);41~50岁的占18.2%(上年18.9%);50岁以上的占17.9%(上年18.8%)。高中教师按职称分组:中教高级职称的占11.7%,一级教师占28.8%。

(4) 民办教师情况。1992年全省各地继续贯彻“招、减、堵、转、安”关于解决民师问题的五字方针,安排大中专师范学校招收民师8,000多人,国家下达民师转干指标7,700人,并对教师节表彰的模范民办教师落实转干待遇等,全省计划内民办教师由上年的280,492人减少到264,536人,减少15,956人,其中中学减少5,289人,小学减少11,074人。计划内民师比重,中学占15.6%,比上年下降1.8%;小学占54%,比上年下降2.3%。农村中学民师占22.7%,农村小学占63.4%,分别比上年下降3.3%和2.6%。现有民师分布情况是:普通中学44,522人,职业中学576人,小学217,824人,幼儿园838人,其他教育机构776人。中小学民师中评聘中教高级职称的97人,中教一级6,484人,中教二级23,904人,中教三级14,849人;评聘小教高级的21,749人,小教一级77,314人,小教二级78,626人,小教三级41,513人。

另据统计,各地自行聘任计划外民办教师和临时工118,082人,其中普通中学16,215人,职业中学734人,小学73,965人,幼儿园27,168人。

7、中小学校舍、图书情况

1992年,全省小学共拥有占地面积27.6万亩,校均6.5亩,其中农村小学拥有占地面积24.1万亩,校均6.3亩。小学校舍总建筑面积2,701.36万平方米,生均2.9平方米,其中,农村小学2,191.41万平方米,生均2.8平方米。小学拥有各类图书达2,707.70万册,生均2.9册,其中,农村小学图书1,821.97万册,生均2.3册。普通中学占地总面积16.76万亩,每校平均24.32亩,其中,农村中学占地11.73万亩,校均22.4亩。普通中学校舍总建筑面积1,744.77万平方米,生均4.8平方米,其中农村中学校舍总建筑面积1,031.86万平方米,生均4.2平方米。普通中学藏书量达2,633.9万册,生均7.3册。其中,农村中学藏书1,068.8万册,生4.3册。

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1992年,全省各地继续采取措施,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努力改善中等教育结构,取得了显著成绩。各类职业技术学校发展到885所(技工学校按上年数计),招生16.2万人,在校生39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62所、1.9万人和3.4万人。各类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占整个高中阶段的比例,招生占51.4%,在校生占45.8%(全国平均42.8%,不含技工学校),分别比上年提高5.2%和2.8%。

1.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全省普通中专174所,比上年增加2所(郑州机电工业学校和漯河艺术师范学校)。毕业生49,440人,招生54,704人,在校生148,971人,比上年增加4,841人。其中,150所地方属中专招生47,878人,完成招生计划数(4.6万人)的103%;在校生128,816人,比上年增加4,383人。129所中等技术学校招生30,653人,在校生85,521人,45所中等师范招生24,051人,毕业生23,072人,在校生63,450人。

普通中专学生科类比例进一步得到调整,工科类学生占中专在校生总数的17.9%,农科占4.7%,财经占17.3%,政法占2.1%,体育占1.8%,艺术占1.9%,均比上年有所提高,医药占10%,师范占42.8%,比上年有所下降。

普通中专教职工26,132人,其中专任教师12,126人,分别比上年增加744人、359人。中央部属中专教职工4,419人,其中专任教师1,909人;地

方所属中专教职工21,713人,其中专任教师10,617人,分别比上年增加766人、370人。中等技术学校教职工18,953人,其中专任教师8,475人;中等师范学校教职工7,179人,其中专任教师4,051人,分别比上年增加230人、71人。

从教师学历情况看,中等专业学校教师中本科毕业及以上的7,529人,占60.1%。其中中技4,759人,占56.2%;中师2,770人,占68.4%。专任教师学历达标比例平均比上年提高1.7%,中技提高1.7%,中师提高2%。

从教师专业技术职称情况看,评聘高级讲师职称的1,178人,占9.4%;讲师3,722人,占29.7%;助理讲师5,519人,占44.1%,分别比上年提高0.8%、2.7%和5.5%。中等技术学校评聘高级讲师、讲师和助理讲师职称的人数分别为760人、占9.0%,2,682人、占31.6%,3,564人、占42.1%。中等师范分别为:高级讲师418人,占10.3%;讲师1,040人,占25.7%;助理讲师1,955人,占48.3%。分别比上年提高1%、2.4%和9.8%。

从教师年龄看,中专教师中30岁以下的占48.8%,31~40岁的占23.8%,41~50岁的占13.2%,50岁以上的占14.2%。与上年相比,30岁以下比例持平,31~40岁的提高0.9%,41~50岁的下降0.9%,50岁以上的持平。其中,中等师范学校专任教师中30岁以下的占52.9%,31~40岁的占22.3%,41~50岁的占11.5%,50岁以上的占13.2%。与上年相比,30岁以下的下降2.1%,31~40岁的提高1.1%,41~50岁的下降0.3%,50岁以上的提高0.4%。

全省中等专业学校拥有占地面积1,009.38万平方米,平均每校拥有5.80万平方米,生均68平方米。中等技术学校拥有占地面积662.22万平方米,平均每校5.13万平方米,生均77平方米;中等师范学校拥有占地面积347.15万平方米,平均每校7.71万平方米,生均55平方米。全省中等专业学校藏书1,124.53万册,平均每校6.46万册,生均75册。中等技术学校藏书708.58万册,平均每校5.49万册,生均83册;中等师范学校藏书415.95万册,平均每校7.70万册,生均66册。全省中等专业学校拥有固定资产72,630.14万元,平均每校417.41万元,生均49元。中等技术学校拥有固定资产708.58万元,平均每校5.49万元,生均83元;中等师范学校拥有固定资产415.95万元,平均每校9.24万元,生均65元。

2. 职业中学

全省职业中学发展到636所,比上年增加97所,招生9.53万人,比上年增加1.25万人,超额完成招生计划的5.9%,是近年完成招生计划最好的一年。毕业生4.86万人,在校生达20.4万人,比上年增加2.63万人,增长14.8%。职业高中543所,比上年增加60所,1,497个专业点招生8.62万人,在校生18.09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1.81万人和3.11万人。职高专业科类与各地经济发展紧密相关的工科、农科、医药、财经、林科、修理服务、艺术等七种科类约占全部的85%以上。职业高中总数中职业中专校数发展到78所、教学点46处,比上年增加19所、12处,毕业生0.88万人,297个专业点招生2.09万人,在校生4.29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1.08万人和1.8万人。职业初中93所,比上年增加37所,毕业生0.53万人,招生0.91万人,在校生2.3万人,分别比上年减少0.51万人、0.56万人和0.48万人。

3. 普通高中

全省普通高中789所,比上年减少65所,平均每11万人拥有一所。招生15.28万人,比上年减少1.22万人,但超出招生计划数(14.5万人)0.78万人、超招5.4%。在校生46.21万人,比上年减少2.59万人。校数和在校生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布局调整中个别学校被撤并;部分普通高中改办职业中学或普通高中内部部分班级改办职业班,高中毕业班学生分流改办职业班等;高中复读生数量减少且不计入在校生总数。

三、普通高等教育

1. 基本情况

研究生培养单位18处,比上年减少3处(省化学所、省农科院、郑州烟草研究所),招生344人,毕业319人,在学研究生1,001人。普通高校47所,比上年减少2所(黄河大学、省体专并入郑州大学),实际招生33,792人,在校生89,496人,比上年增加7706人。其中37所地方属高校招生25,532人,完成原计划的98.9%(国家任务招19,421人、完成100.5%,委托培养招生2,304人、完成97.3%,自费生实际招生3,807人、完成93%),在校生66,387人,比上年增加5,428人。

2. 层次结构和科类比例

研究生与本、专科之比是0.02:1:1.007,尽管增加了专科层次招生数量,但与较合理的层次结构仍有很大距离。1992年省在招生计划方面出

台了一些改革措施,扩招了自费生,普通高校在校生科类比例明显改善。工科由上年的29%提高到30%,财经由10.9%提高到12.4%,政法由1.3%提高到1.5%,工科和财经专业个数占高校专业总数的56%。农科、财经、师范、文科、理科等科类所占比例有所下降。随着经济的迅猛发展,工科、财经、政法类培养能力仍显不足,特别是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能源交通、农副产品加工、外经外贸、建材、房地产、金融以及乡镇企业和“三资”企业发展所需要的部分专业奇缺。

3. 规模效益

全省普通高校校数在全国居第七位,平均规模1,904人(全国平均2,063人),其中地方属高校校数37所,居全国第二位,仅次于山东省(39所),平均规模1,794人(全国平均1,776人)。校点多、规模小的状况有所改变。在校生1,000人以下的10所,占21%;1,000—2,000人的22所,占47%;2,000—3,000人的6所,占13%;3,000人以上的8所,占17%。其中5,000人以上的2所(郑大和河大)。

4. 教职工队伍

普通高校教职工发展到37,608人,其中专任教师14,488人,分别比上年增加167人和291人。教师职称结构明显改善。副高职称以上的3,269人,比上年增加490人,占教师总数的22.6%;讲师6,202人,比上年增加1,284人,占42.9%。从教师学历情况看,研究生毕业的2,259人,占16.7%,比上年提高1.2%;本科毕业的10,730人,占74.2%,与上年持平。从教师年龄情况看,中年骨干教师比重偏低。35岁以下的占56%,36~45岁的占14.8%,46~50岁的占18.7%,50岁以上的占22.6%。

5. 校舍、固定资产及图书情况

全省高校占地总面积13,746.8亩,校舍总建筑面积387.97万平方米,每校平均占地292亩,每生平均校舍建筑面积43.35平方米。37所地方属高校占地981.66亩,每校平均265亩,校舍建筑面积265万平方米,生均39.92平方米。全省高校固定资产总额达18.06亿元,生均2万元,地方属高校固定资产总额14.1亿元,生均2.1万元。全省高校藏书达1,585万册,生均177册。

四、成人教育

1. 成人高等学校

全省 52 所成人高校和 31 处普通高校函授部、夜大学本专科学历教育招生 30,069 人, 比上年增加 8,044 人。其中, 地方属学校招生 24,496 人 (含电大普通专科班 2,113 人), 在校生 74,755 人, 比上年增加 3,931 人。教职工总数发展到 8,929 人, 其中, 专任教师 4,196 人, 分别比上年增加 724 人和 282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605 人, 占 14.4%。其中, 电大 133 人, 占 13.6%, 职工大学 197 人, 占 15.2%, 管理干部学院 70 人, 占 13.6%, 教育学院 207 人, 占 15.3%。此外, 全省 52 所成人高校固定资产总值已达 31,432.76 万元, 比上年的 26,438.87 万元, 增加 4,993.89 万元, 校舍总面积已达 958,028 平方米, 比上年的 842,764 平方米增加 115,264 平方米。以上的统计数据充分显示: 经过近几年的治理整顿, 充实办学条件, 我省的成人高教事业已得到全面发展。经国家教委批准: 新设一所河南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加强了省技工学校师资培训力量; 招生总规模经过几年的徘徊, 1992 年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 在校生已突破 7 万人; 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较前几年已有较快增加; 成人高校固定资产总值、校舍总面积均有较大提高。为我省成人高等教育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 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全省各类成人中专 235 所, 其中广播电视中专 4 所, 函授中专 2 所, 职工中专 64 所, 干部中专 1 所, 教学点 40 多处, 农民中专 32 所, 小学教师进修学校 132 所。毕业生 23,678 人, 招生 40,055 人, 在校生 102,889 人, 分别比上年增加 674 人、17548 人。另外, 上学年内举办各类单科班、专业证书班、岗位适应性培训班、农民技术培训班等累计培训结业 5.1 万人次, 招生 3.6 万人次。

各类成人中专教职工 14,126 人, 其中专任教师 7,651 人, 分别比上年增加 83 人、321 人。专任教师中有高级讲师 577 人, 占 7.5%; 讲师 2,314 人, 占 30.2%; 评聘其他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 9 人, 中级 1,068 人。

各类成人中专自有占地面积 437.75 万平方米, 自有校舍建筑总面积 129.45 万平方米, 租用校舍建筑面积 4.04 万平方米, 兼用校舍建筑面积 0.74 万平方米。

3. 成人中初等教育

全省成人中初等教育已成为包括成人中等文化教育、成人中等技术教育和成人初等文化技术教育在内的成人教育体系。近几年的发展中, 以文

化知识为主要学习内容的成人中等文化教育呈下降趋势，而以实用技术培训为主要内容的成人中等技术教育发展迅速，成人初等教育担负着扫盲的社会任务，呈稳步发展的趋势。1992年，各类成人中初等学校累计培训结业人数303.3万人，其中扫除文盲51.77万人，在学人数达214.7万人，其中学习时间150个学时以上的长班学员31.9万人，150个学时以下的短班学员182.8万人。教职工7,029人，其中专职教师4,227人。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发送单位_____

编 号： 号

河南省教育统计年鉴

1 9 9 2

河南省教育委员会编

湖北印刷厂印刷

印 数： 6 0 0 册

页 数： 8 3 7 页

印刷日期：1 9 9 3 年 2 月

编 审：崔炳建

编 辑：刘相如 杨学勇 张冰燕 董玉民

说 明

《河南省教育统计年鉴(1992)》系根据全省教育事业统计年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河南省教委计财处整理编印的。它是一部系统、翔实反映1992年全省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规模、速度、结构变化等方面基本情况的信息量密集的资料性年鉴。

本《年鉴》包括综合、普通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普通中等教育、成人教育、教育利用外资和勤工俭学、分析资料等七部分。另外,还摘录了全国教育事业有关资料以及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有关数据。

资料中所用“—”号表示该栏数字实际中不存在;“…”表示数字不详;“()”表示该数字按有关规定不计入相应“合计”数中;学校名称前标注“○”号者,表示按统计规定该学校不计算校数。凡未注明计算单位的表格、栏目,计算单位一律为“人”。

本《年鉴》所载资料均按国家和省现行统计制度整理、计算,希望各界在引用教育方面有关数据时以本资料为准。由于时间紧迫、数据量大,也限于编辑人员水平,《年鉴》中难免有错误之处,敬请各使用单位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三年二月

目 录

综 合 部 分

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基本情况	2
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情况	6
1949—1992 年普通高校和中专分学科毕业生情况	14
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变化情况	16
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政治情况及其他	16
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政治情况及其他	18
各级各类学校专任教师政治情况及其他	18

一、普通高等教育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情况	21
研究生基本情况	24
研究生学科构成情况	26
普通高等学校分科学生情况	28
普通高等学校分计划形式学生情况	32
普通高等学校其他教职工情况	34
普通高等学校其他学生情况	34
普通高等学校教师职称情况	35
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年龄情况	36
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学历情况	36
普通高等学校校舍情况	37
研究生教育分学校基本情况	38
普通高等学校分学校分专业本专科学生情况	46
普通高等学校分学校教职工情况	182

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基本情况	187
----------------------	-----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教职工基本情况	188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分科学生情况	190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其他学生情况	190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分课程专任教师学历情况	192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教职工职称情况	194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专任教师分年龄职称构成情况	196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校舍情况	198
职业中学基本情况	200
职业高中结构分类情况	206
职业中学分科类专任教师学历情况	208
职业中学专任教师专业技术职务、年龄结构情况	210
技工学校基本情况	212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分校学生基本情况	214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分校教职工基本情况	312
职业高中分县市基本情况	332
“城市”职业高中分市基本情况	344
“农村”职业高中分县市基本情况	346
职业中专分校分专业基本情况	356
职业初中分县市基本情况	384
“城市”职业初中分市基本情况	390
“农村”职业初中分县市基本情况	390

三、普通中初等教育

普通中学基本情况	398
初中适龄人口入学情况	406
“城市”初中适龄人口入学情况	408
“农村”初中适龄人口入学情况	408
普通中学分课程专任教师学历情况	410
普通中学专任教师专业技术职务、年龄结构情况	414
小学基本情况	416
小学适龄人口入学情况	422